

# 幸安國小 111 學年第二學期第 2 次午餐供應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2 年 4 月 18 日（二）08：10-9：00

地點：會議室

主席：校長 陳順和

記錄：營養師陳雨音

出席人員：如附件之簽到單

## 壹、午餐調漲餐費說明及建議方案：

一、依 112 年 3 月 9 日午餐委員會議提案通過午餐調漲餐費一案，研擬午餐調漲價格及契約內容之方案。

二、依教育局來文(111 年 1 月 22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13024668 號及 111 年 6 月 9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13058073 號)校園午餐費調價機制及標準作業程序：由各校午餐供應委員會提供需求，廠商進行報價，再由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進行成本分析，透過問卷或適當方式調查訂餐家長意願，達到 7 成的問卷回收，回收問卷的 6 成的家長同意，報局後依調整之價格辦理招標作業，單次調增以 10 元為上限。

## 三、依教育局函示午餐調價原則：

1. 增加供應或使用乳品。
2. 增加食材變化性。
3. 確保食材安全。
4. 消費者物價指數（食材成本）波動。
5. 減少多重加工製品使用次數。
6. 人事成本增加。
7. 其他經午餐供應委員會決議事項。

## 四、幸安國小午餐營運成本分析及餐費調漲方案討論

## 110~112 學年度午餐成本分析

成本分析/每餐			110 學年度	111 學年度	調漲預估	近一年平均漲幅	
			55 元經費 成本(元)	55 元經費 成本(元)	60 元預估 經費(元)	雞肉	52%
營運費用	1. 營養教育及設備維護(2%)	2%	1.10	1.10	1.20	豬肉	35%
	2. 保險費	投保產物 保險及伍千萬產品 責任險/ 廠商吸收	0.00	0.00	0.00	魚類	22%
	3. 稅金	特種營業 稅(1%)	0.55	0.55	0.60	雞蛋	33%
	4. 人工費	包括固定 員工(營 養師廚 師、廚工) 及獎金等	12.50	15.2 ↑	15.5 ↑	食 材 成 本	麵 85% 30%
	5. 水電及 燃料稅	預計 112 年 4 月起 調漲	2.40	2.40	3.1 ↑	豆 製 品	12%
	6. 修繕及 雜支	(清潔 品、服裝 文具工具 修繕費運 輸油料費 等)	1.65	2.06 ↑	2.06	蔬 菜	25%
	營運成本小計		18.20	21.31	22.46	加 工 品	19%

食材成本	7. 主食 白米或麵食等	2.20	2.94 ↑	3.14 ↑	乾料	11%	
	8. 副食 (肉、魚、蛋、蔬 菜、湯 料、調味 料、水果 或飲料)	三菜一湯 及酌料、 水果、奶 類、飲料	33.50	40.76 ↑	43.26 ↑	調味料	9%
	食材成本小計	35.70	43.70	46.40			
	成本合計	53.90	65.01	68.86			
	9. 利潤(稅後淨利)	1.10	-10.01	-8.86			
	三章一Q 認證食材補助每餐最 高 10 元(以最高 10 元計算)		-0.01	1.14			
由營業所承辦，採用特種營業稅。							

說明如下：

以上為現狀市場行情作成本分析，目前所有原物料價格仍在繼續上揚，尤其雞.豬.魚.蛋類價格更持續飆漲。近年來營運費用增加至 112 年初已增加 10.1 元(含營運.人事及食材成本)，如每月申請到三章一 Q 補助上限每餐最多 10 元，仍有 -0.1 的稅後虧損(平均三章一 Q 補助可達 96%以上)，廠商為平衡營運不得已調整菜單內容，減少高成本食材的使用頻率及用量。

為不影響午餐品質，於午餐委員會提案通過，啟動午餐調漲機制，建議方案如下：

方案一. 每餐調漲為 60 元，其中 4.5 元平衡物價，另增加每月一次堅果隨手包。  
(堅果每包約 12 元，平均低年級+3 元；中年級+0.86 元；高年級+0.6 元) ，  
每月一次的供應日期為週一、二、四輪流提供。

方案二. 每餐調漲為 65 元，包含方案一之外，另將每週一次的 125c.c. 鮮奶改為 200c.c. 的保久乳或豆漿。  
(目前供應養樂多鮮奶 11.5 元/瓶，光泉保久乳 16.5 元/瓶---增加 5 元)

方案三. 維持現況，不調漲餐費。

## 貳、 討論事項及決議：

- 一、 方案一 60 元：提供每月一次無調味堅果隨手包，希望增加孩子ω-3 脂肪酸的攝取，並提供下午補充健康點心的選擇及示範。另堅果的內容需避免尖銳的杏仁果和有黃麴毒素疑慮的花生，可選擇腰果、核桃，並可搭配天然果乾增添孩子的喜好。對於堅果過敏的孩子也可將堅果帶回家，不至造成浪費。
- 二、 方案二 65 元：包含方案一外，另將每週一次的 125c.c. 鮮奶改為 200c.c. 的保久乳，保久乳的營養價值與鮮奶無異，讓午餐喝不下牛奶的孩子可以當作下午的點心。
- 三、 廠商提出原始契約每月 2 次有機蔬菜，現在加上台北市政府補助每週 3 次的有機蔬菜，成本負荷沉重且蔬菜選擇變化減少，希望新契約能刪減每月 2 次有機蔬菜。決議如教育局維持每週 3 次的有機蔬菜補助則廠商可不另增加每月 2 次的有機蔬菜，並應增加蔬菜類的變化；但是如果教育局刪減有機蔬菜補助時，則應恢復每月 2 次的有機蔬菜供應。
- 四、 問卷調查前應先充分說明再做調查。以目前訂餐之一~五年級的家長為對象，問卷回收達七成，且其中同意調漲餐費達六成以上，則啟動調漲餐費機制。家長若勾選同意漲價的選項再續填方案一 60 元或方案二 65 元，結論以多數決定最終方案。